

**屋宇署在葵青區及荃灣區針對逾期未遵從清拆令
而作出各類跟進的有關數字**

代辦工程數及平均處理時間

年份	代辦工程宗數	由清拆令發出日至開展代辦工程平均時間 (年) ^(註一)
2023	4	11
2024	8	5
2025	24	4

註一： 在有效運用公帑和政府資源，以及在不抵觸業主須適時維修和妥善保養其私人樓宇的原則下，政府只會在特殊情況下（如業主離世、下落不明、年紀老邁未能自行安排清拆工程等）才會進行代辦工程。業主就命令提出上訴、要求延長遵從期限、遵從命令遇到實際困難及需要支援、清拆僭建物涉及搬遷及佔用人需要另覓居所等，均會影響屋宇署開展代辦工程的平均時間。

檢控個案、定罪個案及平均罰款金額

年份	提出檢控 個案數目 ^(註二)	定罪個案數目 (註三)	平均罰款金額 (元)
2023	460	206	5,977
2024	404	329	6,707
2025	324	330	7,985

註二： 有關數字未必涉及該年發出的清拆令。

註三： 有關數字未必涉及該年提出檢控的個案。